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五华县执法运转经费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填报人姓名：廖翠娜

联系电话：0753-4333273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6 月 14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保障五华县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提高环保执法监察执法能力、应急能力，提升执法效能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

抓好污染防治，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，扎实做好污染减排工作，深化政务服务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执法监管，确保生产安全及环境安全，维持各项业务正常，稳定运行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完善“网格化”管理模式，做到环境执法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，从严打击企业超排偷排等环境违法行为，推进全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根据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（附件5）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，无扣分项指标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项目立项情况

（1）论证决策

保障五华县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提高环保执法监察执法能力、应急能力，提升执法效能；维持各项业务正常，稳定运行。

（2）目标设置

完成上级下达的执法目标任务和生态环境工作任务。巡查监管、环境维护等方面长效机制运行，确保饮用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得到有效监管，全面保障饮用水水源水质安全。

（3）保障措施

成本指标不超出预算

2.资金落实情况

（1）资金到位

2022 年度下达五华县执法运转经费资金 149.6 万元。

（2）资金分配

根据预算执行相关规定，五华县执法运转经费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合理分配使用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1.资金管理

（1）资金支付

财务部门严格执行财经制度，按照批复的预算安排支出，切实管好用好项目经费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

2022 年度合理分配使用，做到专款专用，支出五华县执法运转经费资金 149.6 万元。

2.事项管理

（1）实施程序

按照预算法要求，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切实加快预算执

行，并加强资金监管，不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（2）管理情况

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和标准支出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和有效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通过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的严格监督管理，严格执行年度预算编制程序，科学合理安排资金计划，完成了目标任务，经济性、效率性好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通过保障五华县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提高环保执法监察执法能力、应急能力，提升执法效能；提升环保服务水平，推动环保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五、主要绩效。

2022 年，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99.7%；国控、省、市考核断面水质年均值优良率均为 100%；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优良率 100%；土壤总体优良；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，无因环境污染问题而造成集体上访事件，全县整体环境质量稳中向好。

六、存在问题。

无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建立健全行政处罚、环境信访、环境污染事故与纠纷处理等工作制度，强化规范执法。严格落实环保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，把抓好党建促业务、生态

环境保护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摆上突出位置，持续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，强化统筹协调，层层抓好落实。